

企業管治報告

企業管治報告

企業管治常規

本公司的使命是促進：

- 銀行業界穩定
- 市民置業安居
- 本地債券市場發展
- 退休規劃市場發展

本公司根據審慎商業原則運作，並致力確保高水平的企業管治，務求提升整體問責性、透明度及長遠的持續營運能力。本公司所採納的企業管治常規，載於董事局所通過的「企業管治守則」（「守則」）內。守則以公平、透明、問責及向所有持份者負責的原則為前提。守則已向唯一股東、董事及員工派發，並載於本公司的網站 (www.hkmc.com.hk)。

守則的合規監控方面，每年由各部門進行自我評估開始，然後總內部審核師會獨立審核各部門所填寫的自我評估報表，合規報告之後會呈交董事局審閱。董事局有權要求就任何違規行為採取適當行動。

二零二五年二月，總內部審核師對各部門就二零二四年度的守則合規情況所提交的自我評估報表進行了獨立審核。根據年內本公司內部監控制度的審計結果及已填寫的自我評估報表，總內部審核師認為守則在各重大方面已經予以遵守。

提升企業管治守則

保持穩健及合理的企業管治架構，以達至有效和審慎的公司管理，一直是本公司的首要工作。為確保本公司的企業管治常規與最佳標準更趨一致，

本公司將不時審閱守則，並採納任何新發展的相關企業管治常規。

唯一股東

本公司的所有股份均由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透過外匯基金持有。

董事局

董事局負責領導本公司，並以有效及負責任方式推動公司爭取佳績。為對本公司作出策略性領導及實施有效監控，董事局每年最少會面四次，以檢視本公司的業務策略與政策、預算與規劃、組織與財務表現、風險管理、人力資源及社區關係。為確保董事局能夠作出持平的決定，董事局成員包括來自政府以及政黨、銀行界、會計界與法律界的代表。本公司鼓勵董事出席董事局會議，以確保事項得到充分討論。

守則規定在董事局會議召開前，董事都獲提供適當資料，以便了解公司事務的最新情況，並在會議上作出明智決定。在回顧年度內，董事局共舉行了四次會議。

守則亦規定董事在履行本公司的董事職責時，應避免可能或可能被視為損害其個人判斷或誠信或引起利益衝突的情況。

董事須就董事局會議即將審議的任何事項，申報其本人或其關連實體的重大利益關係。倘若有董事或其關連實體在董事局會議即將審議的事項中有利益衝突，則該名董事須在董事局會議表決該事項時放棄投票，而其出席也不會計算在該事項投票時的法定人數內。就每個財務匯報期，本公

司均會要求董事就其本人及其關連實體在涉及本公司或本公司之附屬公司的重要交易、安排或合約中所存有的重大利益關係進行確認。每年亦會按照香港財務報表準則，識別本公司與其交易對手訂立的有關人士重大交易，並在財務報表的附註內作出披露。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董事局有12名董事，全部均由本公司的股東正式委任。董事資料載於年報內「董事局」一節，亦可在本公司網站參閱。除了四名執行董事，所有董事均為非執行董事，並無積極參與本公司的日常管理。但非執行董事在董事局審議事項方面扮演重要角色，包括提供獨立判斷、廣博見識及多方面專業知識，有效推動管理層執行本公司的政策。本公司並無向董事支付酬金。

本公司會向新委任的董事提供關於本公司業務活動、策略及目標的簡介。

非執行董事的任期一般為一年。根據本公司的公司章程細則，全體非執行董事須於獲委任後的一屆股東週年大會退任，惟符合資格接受重選。

對於董事及管理人員為本公司履行職務時可能引起的法律訴訟及其他索償，本公司備有保險安排。

主席與總裁

二零二四年內，主席一職由陳茂波先生擔任，總裁一職由鮑克運先生(自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二十六日至三十一日)及李令翔先生(自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二十五日)擔任。主席與總裁職位分別由兩位人士擔任，以此明確區分董事局職責與

本公司管理層的行政職責。董事局負責制定策略性方向及業務指引，批核財務目標及持續密切監察本公司的表現。總裁向董事局負責，肩負帶領管理層以適當有效方式執行董事局決策的重任。總裁亦會確保定期向董事局呈報有關本公司業務的充足資料。

公司秘書

公司秘書向董事局負責，而其主要職責是確保本公司及董事局遵循所有公司秘書程序。此外，公司秘書須確保董事局會議文件於每次董事局會議召開前，及時發放予董事。董事亦可向公司秘書徵詢意見及有關服務，以確保董事局程序符合有關法律、規則和法規。

二零二四年的董事局會議時間表已預先提供予董事，以便董事安排出席董事局會議。守則要求董事局會議文件一般應在相關董事局會議召開前最少七天發送予各董事，讓董事在董事局會議召開前能充分了解有關事宜。董事局會議文件一般載有會議議題的詳盡背景或說明資料，亦包括支持文件、分析、研究結果、預報、財政預算及預測等。然而，如任何董事被認定與董事局會議的議題存在利益衝突，則該董事將不會獲發相關議題的董事局會議文件。

所有董事局會議與審計委員會會議一般都有詳盡的會議記錄，記錄內容包括會議上曾審議的事項、達成的決定、董事曾提出的問題及曾發表的不同意見。董事局會議記錄與審計委員會會議記錄均由公司秘書保管，可供任何董事查閱。然而，如有董事對任何會議議題存有利益衝突，該名董事則不會獲發亦不可查閱相關會議記錄或資料。

審計委員會

在回顧年度內，審計委員會成員為：

- 陳錦榮先生，非執行董事
(審計委員會主席)
- 李達志先生，執行董事
- 謝偉俊先生，非執行董事
- 關穎嫻女士，非執行董事

審計委員會負責審閱本公司的財務報表、該等報表的編製及所採納的會計準則、財務審計結果及本公司的管理程序，以確保其內部監控制度充足有效。

審計委員會定期與管理層、總內部審核師及外聘核數師舉行會議。審計委員會亦會召開臨時會議，審議需要其注意的特別事項。審計委員會主席向董事局提交報告供董事審閱，報告概述審計委員會曾進行的審閱，並重點指出任何重要事項。在二零二四年，審計委員會共舉行了三次會議。

內部審核師

集團內部審核部獨立於管理層運作，在評核本公司的內部監控制度上擔當重要角色。總內部審核師領導集團內部審核部，直接向審計委員會主席匯報與本公司內部監控有關的一切事宜，亦同時向總裁匯報集團內部審核部的日常行政事宜。總內部審核師可以毋須知會管理層，與審計委員會主席直接溝通。

審計委員會每年均會正式審批由總內部審核師根據其獨立風險評估並按照其對營運風險管理委員會與企業風險管理委員會會議曾討論的相關風險管理議題的觀察結果所編製的年度內部審核工作計劃。集團內部審核部依照年度內部審核工作計劃，採用以風險為本的審計方法，獨立審核本公司的內部監控制度。每次審核後，集團內部審核部會與相關部門主管、高級管理層和執行董事討論審核結果及建議。內部審核報告會呈交審計委員會審閱，然後再呈報董事局以供參考。



多年以來，管理層都積極考慮總內部審核師所提出的審計結果及建議，並密切監督有關建議的實施。

外聘核數師

本公司的外聘核數師是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外聘核數師酬金的詳細資料於本公司的財務報表內披露。外聘核數師可隨時與總內部審核師及審計委員會溝通。為確保外聘核數師對本公司的獨立性，外聘核數師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的《專業會計師道德守則》第4A部的要求，每年致函審計委員會，確認其身份獨立。為審核本公司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已向審計委員會確認其身份獨立。

財務匯報

本公司致力向持份者與公眾人士就業績表現、財務狀況和前景提供清晰、持平及全面的評估。董事負責編製財務報表，核數師就其匯報責任於該等財務報表的獨立核數師報告中作出聲明。董事要確保所編製的財務報表真實及公平地反映本公司的財政狀況。本公司的全年及中期業績會在相關期間結束後及時公佈。

內部監控

董事局對本公司的內部監控制度承擔整體責任，並透過審計委員會對該等制度是否足夠和有效作出定期檢討。

透過成立多個不同委員會，以確保本公司有營運效率及審慎風險管理。當中包括企業風險管理委員會及基建融資及證券化投資委員會，均由一位

執行董事擔任主席，負責從企業整體角度監督本公司的風險；而營運風險管理委員會、信貸委員會、交易核准委員會、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長壽風險委員會、環境、社會及管治委員會及基建融資及證券化抵押品管理人委員會均由總裁擔任主席。每個委員會都有清晰明確的職權範圍。本公司的風險管理架構載於年報內「風險管理」一節。

內部監控制度旨在提供合理保障，以避免重大的失實陳述或損失，管理營運過程失效以及追求業務目標帶來的風險，防止未經授權使用資產，確保妥善保存供內部使用及對外發放的會計記錄，並確保符合政策及有關法例與法規。

合規匯報

合規專組是法律顧問部的一部分，其設立是為了更集中管理監管及合規風險。

合規專組由合規總監領導，並通過首席法律顧問向總裁匯報。根據本公司的集團合規政策和集團合規手冊，合規專組主要就利益衝突、反貪污、競爭法、私隱和個人資料保護、打擊清洗黑錢及反恐融資以及環境、社會及管治事宜，對本公司各部門二零二四年的合規操作進行監控並提供意見。合規專組於二零二四年進行合規審核，以確保穩健的合規操作。

為支援交易，合規專組於年內負責對主要計劃及計劃優化措施進行審查和簽字批核。合規專組亦舉辦培訓提高員工的合規知識。為加強員工的合

規知識，合規專組為本公司不同部門及附屬公司的相關員工安排不同範疇的年度合規測驗。

行為守則

本公司要求員工遵守最高的誠信和行為標準。該等要求與相關法律責任明確載於本公司員工手冊內的行為守則。行為守則有條文特別規範員工個人利益與本公司利益之間可能產生的潛在利益衝突。行為守則亦載有其他條文，以確保員工妥善地、符合道德地、公正無私地，在沒有受到任何不正當影響下執行其職務。

行為守則載於本公司的內部網站，供全體員工參閱。

員工每年均須確認其已經遵守行為守則。根據已收到的員工確認書，管理層認為員工於二零二四年內均已遵守行為守則並表示滿意。

溝通交流

本公司非常重視與公眾的溝通交流。本公司的年報刊載了本公司的業務策略及發展詳情。本公司的網站(www.hkmc.com.hk)適時登載本公司的新聞稿與其業務資訊。本公司亦設有熱線電話，供公眾人士查詢使用。

香港按證保險有限公司(「按證保險公司」)及香港年金有限公司(「年金公司」)

按證保險公司及年金公司(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為根據《保險業條例》在或從香港分別經營一般保險業務及長期保險業務的獲授權保險人)的企業管治守則緊貼本公司的守則，皆載納最佳企業管治常規。年內，各附屬公司的董事局由本公司的董事局成員及該相關附屬公司的高級管理層成員組成。按證保險公司及年金公司的董事由財政司司長作為兩間附屬公司的股東代表委任。各附屬公司的審計委員會向本公司的審計委員會作定期匯報。

二零二五年二月，本公司的總內部審核師與年金公司的內部審核部主管對按證保險公司及年金公司各部門及專組各自就按證保險公司及年金公司二零二四年度的企業管治守則合規情況所提交的自我評估報表，進行了獨立審核。根據年內兩間附屬公司內部監控制度的審計結果及已填寫的自我評估報表，本公司總內部審核師與年金公司的內部審核部主管分別認為按證保險公司及年金公司的企業管治守則在各重大方面已經予以遵守。

結語

董事局對本公司二零二四年內的企業管治常規表示滿意。在二零二五年，本公司將按不斷的實踐經驗、監管制度變化、國際市場動向與發展，繼續檢討企業管治架構並恰當地優化該等常規，務求提升本公司的效率和有效管理以達成其使命。